**附件2**

**考生须知**

1.学生在考试前20分钟，**持身份证和学生证进入考场**，并按监考教师指定的座位入座。

2.考试过程中，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疑似症状，应立刻报告监考教师。

3.学生入座后，将证件摆放在座位的靠通道的上方。学生的座位上，只留下监考教师认可的考试用品。

4.学生得到试卷后，首先填写学院、年级、专业班级、学号和姓名等考生与考试的基本信息。学生姓名写错必须改动时，一定要报告监考教师，并由监考教师在试卷上签字认可。

5.学生在考试过程中，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。试题不清楚，学生可以举手向监考教师咨询。试卷纸或草稿纸不够，学生可以举手请监考教师补发。学生中途不得离开考场，如有特殊情况，可报告监考教师，由监考教师请求巡视员后，采取相应措施。**考试结束后不得在考场逗留，如在考场逗留，将按相关规定做违纪处理。**

6.学生答题完毕，将试题、答卷和草稿纸（必须完整）整理后对折（内容不能外露）放在座位上，清理好自己的物品，征得监考教师同意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

7.考试结束铃声响后，有序、安静地离开考场。